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 编 号：青海国嵘竞磋（货物）2024-015 号

采购项目名称：刚察县 2023 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

采 购 单 位：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目 录

| | | |
|------|-------------------|----|
| 第一部分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
| 第二部分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
| 第三部分 | 供应商须知 | 7 |
| 第四部分 | 采购项目合同书 | 20 |
| 第五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 35 |
| 第六部分 |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5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刚察县2023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国嵘竞磋（货物）2024-015号 |
| 采购项目名称 | 刚察县2023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采购预算额度 | 161.98万元 |
| 最高限价 | 161.98万元 |
| 项目分包个数 | 本项目不分包 |
| 各包要求 |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
| 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

| | |
|-----------------|--|
| |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4年11月19日 |
|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 | 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26日，00:00时至23:59时（北京时间） |
| 报名方式 | 网上报名 |
|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 通过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获取，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 磋商响应递交及开启时间 | 2024年12月0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磋商地点 |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后30分钟内远程解密响应文件。） |
| 采购人联系人 | <p>采购人：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p> <p>联系人：张老师</p> <p>联系电话：0970-8653026</p> <p>采购单位地址：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p> |
| 代理机构联系人 | <p>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史老师</p> <p>联系电话：15897170691</p> <p>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文苑大街5号D13号</p> |
|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 | 青海银行城西支行 |
| 收款人 | 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银行账号 | 0201201000487568 |
| 其他事项 | <p>1、本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p>2. 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p> <p>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咨询电话：PC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http://tseal.cn/k.html，咨询电话：400-0878-198。</p> |
|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 <p>监督单位：刚察县财政局</p> <p>联系电话：0970-8659329</p>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
|----|-----------|--|
| 1 | 采购项目编号 | 青海国嵘竞磋（货物）2024-015号 |
| 2 | 采购项目名称 | 刚察县2023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 |
| 3 | 采购人 |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
| 4 | 采购代理机构 | 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5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6 | 评分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7 |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 161.98万元 |
| 8 | 项目分包个数 | 本项目不分包 |
| 9 | 采购要求 |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
| 10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p> |

| | | |
|----|----------|--|
| | | <p>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
| 11 | 磋商保证金 | <p>磋商保证金：</p> <p>（大写）：叁万元整 （小写）：30000.00元</p> <p>户名：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青海银行城西支行</p> <p>银行账号：0201201000487568</p> <p>行号：/</p> <p>交纳时间：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p> |
| 12 | 提交方式 | <p>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p> |
| 13 | 磋商保证金退还 | <p>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p> |
| 14 |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 <p>1. 磋商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p> |

| | | |
|----|------------|--|
| | | 2.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前，未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或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 |
| 15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024年12月0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
| 16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2024年12月0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
| 17 | 响应及磋商地点 |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后30分钟内远程解密响应文件。） 磋商地点：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
| 18 | 答疑澄清方式 | 采用线上答疑。 |
| 19 | 代理服务费收取 | 收取对象：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
| 20 | 合同签订有效期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 21 |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2份原件备案。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项目合同书
- (5)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7)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 (1) 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发布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保证金

8.1 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采购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十日内退还。

8.2 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8.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8.4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到达现场并且没有以书面形式如信函、

传真等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要撤其投标的；

(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9. 磋商有效期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1) 响应文件封面

(2) 目录

(3) 磋商函

(4) 报价一览表

(5) 分项报价表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 供应商承诺函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11) 资格证明材料

(12) 财务状况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14)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6) 磋商保证金

-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 (18)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9) 中小企业声明函
-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1. 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11.2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提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2.1 投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2.2 投标人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12.3 投标人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前，未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或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

五、磋商过程

13. 磋商过程

1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3.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3.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4. 磋商小组

1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本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的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14.2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14.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5. 磋商程序

15.1 以下情况属于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或未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0.1 款 (1) - (16)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 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6) 交货时间、磋商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2 在评审过程中,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 逐项就其提供的产品相关业务成本 (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说明应当签字确认并且加盖公章提交到政采云平台, 否则无效。投标人为法人的, 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 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 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其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说明或者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小组应当(有权)将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5.3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4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15.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5.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6. 评审办法

16.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17.2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评分标准：

| 类别 | 项目 | 满分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磋商 报价 (30分) | 报价分 | 30分 | <p>(1) 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投标报价得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商务 评价 (10分) | 业绩情况 | 10分 | <p>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的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包含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每提供1项得5分,满分10分;不提供不得分。</p> |
| 技术水 平 (60分) | 技术参数 | 24分 | <p>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4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p> |
| | 节能和环 保 | 1分 | <p>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0.5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0.5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p> |

| | | | |
|--|-----------|-----|---|
| |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 15分 | 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详细的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实施计划②定期回访及设备检修③履约验收④供货⑤产品的质量措施，以上内容响应本次需求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 质量保证措施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包括①配送方案②具体实施方案③配送进度计划④包装方案⑤货物跟踪保养方案、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度等进行评审，以上内容响应本次需求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 售后服务及承诺 | 10分 | 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给出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②售后服务内容③售后服务流程④人员安排⑤服务响应时间等。以上内容响应本次需求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

七、中标

18.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1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8.2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8.3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

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19. 中标通知

1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二)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三)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 (四)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 (五)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9.2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八、授予合同

20. 签订合同

2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0.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0.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本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九、磋商活动终止

21. 终止情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1.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十、处罚

22. 处罚情形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中标服务费

收取对象：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



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月__日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青海国嵘竞磋（货物）2024-015号）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 元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期：_____；

交货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如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约定。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 3%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 双方约定出现 自然灾害 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 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产品不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 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 经双方签字, 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响应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

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要求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

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

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时间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60个日历日内，国产产品30个日历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时间需说明。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磋商文件第三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磋商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

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青海国嵘竞磋（货物）2024-015号

项目名称：刚察县2023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目录

| | |
|---------------------------------|------|
| (1) 响应文件封面..... | 所在页码 |
| (2) 目录..... | 所在页码 |
| (3) 磋商函..... | 所在页码 |
| (4) 报价一览表..... | 所在页码 |
| (5) 分项报价表..... | 所在页码 |
|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 所在页码 |
|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所在页码 |
|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所在页码 |
| (9) 供应商承诺函..... | 所在页码 |
|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所在页码 |
| (11) 资格证明材料..... | 所在页码 |
| (12) 财务状况..... | 所在页码 |
|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所在页码 |
|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所在页码 |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所在页码 |
| (16) 磋商保证金..... | 所在页码 |
|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 所在页码 |
| (18)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所在页码 |
| (19)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所在页码 |
|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所在页码 |

附件3：磋商函

磋商函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 2、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审办法。
-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报价一览表

响应报价表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最初报价 | 交货期 | 质保期 |
|-------------------|------------|-----|-----|
| 刚察县2023年国有林管护补充项目 | 小写： 大写： | | |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5：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优惠承诺及其他：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注：1、本表应依照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6：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 |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 | | | 偏离 |
|-----|-------------|---------|----|-------------|---------|---------|----|----|
| | 名称 | 技术参数及配置 | 数量 | 名称 | 规格型号、产地 | 技术参数及配置 | 数量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2. “磋商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或厂家出具的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细微偏离按负偏离扣减）或直接复制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磋商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磋商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月__日(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磋商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保修，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 单位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 磋商供应商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 (4)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2：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 2.2 款（1）中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半年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或用工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 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或相关认证等资料。



附件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6: 磋商保证金

致: 青海国嵘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及包号)项目(项目编号为: 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年__月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 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磋商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7：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按政采云平台格式要求， 供应商在线填报。



附件 18：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年的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包含中标通知书或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 20：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磋商要求

1. 磋商说明

1.1. 磋商供应商可以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磋商,不能拆分或少报。

1.2. 磋商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磋商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磋商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磋商最高限价,投标人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

1.3. 磋商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磋商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规格型号和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招标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磋商供应商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2. 重要指标

2.1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3. 商务要求

3.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

3.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付款方式:详见“第四章 合同文本样式”中“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四、付款方式”的规定。

3.4 质保期:2 年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明细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 数量 | 备注 |
|----|----------|--|--|---|-----|----|
| 1 | 展示柜 (木质) | | | 产品尺寸: (长*宽*高) (mm)1500*400*1900, 产品材质: 木, 层数 (4 层), 甲醛释放量 < 0.5mg/L, | 6 组 | |
| 2 | 制氧机 | | | 1、最大氧流量 $\geq 10\text{L}/\text{min}$, 氧浓度 $\geq 90\%$; 2、压缩机安全阀释放压力: $280\text{kPa} \pm 30\text{kPa}$; 3、噪声: $\leq 60\text{dB}$, 雾化率: $\geq 0.1\text{mL}/\text{min}$; 4、工作电源范围: 220V , 50Hz ; 5、输出功率 $\geq 750\text{W}$; 6、安全系统: 出现电流过载或连线松脱、压力循环故障、压缩机故障、系统过热状况须报警停机, 低氧浓度须报警。 7、防电击类型分类: II 类设备; | 1 个 | |

| | | | | | | |
|---|-----------|--|--|--|-------------------|--|
| | | | | 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F 型应用部分，防护程度分类：IP33； 8、正常工作条件（含氧浓度状态指示器）：（1）环境温度范围： $-10^{\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相对湿度范围： $30\%\sim 75\%$ ， 9、需提供制氧机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 |
| 3 | 瓷砖 | | | 800*800*10mm 防滑，亮面；吸水率 $\leq 0.5\%$ ；耐磨度 | 60 m ² | |
| 4 | 管护站多功能充电桩 | | | 交流输入电压：380V，频率：50Hz，输出电流等级：0~67A，额定输出电压：200~1000DCV，电压精度： $\leq \pm 0.5\%$ ，电流精度： $\geq 30\text{A}$ ：不超过 $\pm 1\%$ ； $< 30\text{A}$ ：不超过 $\pm 0.3\text{A}$ ，稳压精度： $\leq \pm 0.5\%$ ，稳流精度： $\leq \pm 1\%$ 。纹波系数：有效值：不超过 $\pm 0.5\%$ ；峰值：不超过 $\pm 1\%$ ，均流不平衡度： $\leq 5\%$ ，待机功耗： $\leq 0.1\%$ ，总谐波电流： $\leq 5\%$ ，效率： $\geq 93\%$ ，满载功率因数： ≥ 0.99 ，负载等级：I级(100%) | 1 个 | |

| | | | | | | |
|--|--|--|--|--|--|--|
| | | | | <p>的额定输出电流时连续工作，自动限流特性：输出电流超过输出限流设定值时，恒流输出，输出电流不会增大，输出短路保护：输出短路时，模块自行保护，以防损坏，排除故障可自动恢复工作，输出过压保护：输出电压超过额定输出电压5%±5VDC 自动停止输出，以防损坏设备，启动延时：5S-8S，绝缘电阻：$\geq 10M$</p> <p>绝缘强度：输出对地、输入对地，无飞弧无击穿现象。振荡波抗扰度：3级（1MHz 和 100kHz），静电放电抗扰度：3级，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3级，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3级，浪涌（冲击）抗扰度：3级，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3级，工频磁场抗扰度：4级</p> <p>阻尼振荡磁场抗扰度：4级，谐波电流限值要求（THD）：$\leq 8\%$（A级设备）噪声：≤ 65 dB。含电缆</p> | | |
|--|--|--|--|--|--|--|

| | | | | | | |
|---|----------------|--------------|---------|---|-------------------|--|
| | | | | 改造、安装、遮雨棚。 | | |
| 5 | 管护站全自动洗、烘一体机 | | | <p>洗涤烘干方式：滚筒式；自动化程度：全自动；开门方式：前开式；排水方式：上排水；额定电压：220V；能效等级：I级；洗涤容量：$\geq 12\text{kg}$；；脱水容量：$\geq 12\text{g}$；烘干容量：$\geq 8\text{kg}$；</p> <p>；脱水转速≥ 1400转/分钟；显示屏：LED触摸屏控制。</p> | 1台 | |
| 6 | 管护站职工活动室地面改造 | | 地铺垫 | 无异味、不含甲醛、变色 ≥ 3 、沾色 ≥ 3 | 30 m ² | |
| 7 | 管护站室外微型消防站 | | 含消防设备 | 消防器材柜钢制，消防服（3套）、自救呼吸器（3个）、铁锹（4个）、消防桶（4个）、灭火器（4个）、斧子（4个）、消防水带直径65mm，长25m；消防扳手（2把）四角。 | 1套 | |
| 8 | 大型无人机自动巡护及起降平台 | 大型无人机自动巡护及起降 | 无人机起降平台 | 机场 - 通用无人机机场，输入电压：220伏（交流电），50 Hz、输入功率：最大1000瓦。工作环境温度： -25°C 至 45°C 。防护等级：IP55，可收纳无人机数量：1台，最大允许降落风速： ≥ 8 米 | 1项 | |

| | | | | | | |
|--|--|----|-----|--|--|--|
| | | 平台 | | <p>/秒，RTK 基站卫星接收频率同时接收：GPS、北斗、格洛纳斯、伽利略；充电时间：小于 35 分钟。机场 - 图传工作频率：2.4000 GHz 至 2.4835 GHz；5.725 GHz 至 5.850 GHz。天线：内置四天线，二发四收，支持智能切换、机场备用电池容量：≥ 12 安时、输出电压：12 伏、电池续航时间：≥ 5 小时。机场网络接入：4G 接入，选配增强图传模块。机场传感器：配置风速传感器，雨量传感器，环境温度传感器，水浸传感器，舱内温度传感器，舱内湿度传感器，配置机场舱盖监控相机和防雷交流电接口。</p> | | |
| | | | 无人机 | <p>飞行器：裸机重量：≤ 1500 克，最大起飞重量：≥ 1650 克，尺寸：长 ≥ 330 毫米，宽 ≥ 390 毫米，高 ≥ 150 毫米（不含桨叶）轴距：对角线轴距：≥ 460 毫米；最大上升速度：≥ 6 米/秒（普通挡）；≥ 8</p> | | |

| | | | | |
|--|--|-----|---|--|
| | | | <p>米/秒（运动挡）。最大下降速度：≥ 6 米/秒（普通挡）；≥ 6 米/秒（运动挡）。最大抗风速度：≥ 8 米/秒。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4000 米。最长飞行时间：≥ 50 分钟。最大作业半径：≥ 10 公里。最大续航里程：≥ 43 公里。</p> <p>悬停精度（无风或微风环境）垂直：± 0.1 米 工作环境温度-20°C 至45°C。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4。</p> <p>飞行器集成。夜航灯：飞行器集成。飞行器广角相机影像传感器：除雾广角镜头。</p> <p>天线：四天线，二发四收。发射功率（EIRP）≥ 2.4 GHz，支持使用增强图传模块。飞行器存储：支持存储卡，支持 U3/Class10/V30 及以上的存储卡。本次配备四块无人机电池。</p> | |
| | | 喊话器 | <p>快拆快装轻量化设计，出色音量最大声压达到$\geq 110\text{dB}$，有效广播距离$\geq 200\text{m}$；具备四种红蓝爆闪警灯</p> | |

| | | | | | | |
|--|--|---|-----------------|--|--|--|
| | | | | <p>模式，声光功能集于一身，多种爆闪模式有效标识身份支持日常巡护；</p> | | |
| | | | <p>机场任务管理平台</p> | <p>机场无人机任务管理云平台，具备团队、标注信息、地图照片、作业区域、航线库、计划库、媒体库、模型库与人员设备管理等功能。可支持多款机型作业，通过网页端进行航线规划，利用机场执行飞行任务，可远程获取实时作业信息。</p> | | |
| | | <p>无人 机算 法推 理系 统平 台</p> | <p>山火/烟雾推理</p> | <p>识别推理山火、烟雾信息并进行预警，识别信息同步至巡护管理平台、可区分生产生活用火及野火（要求野火发出预警信息、生产生活用火不做预警）。推理系统利用AI服务器算力，进行视频数据的预处理、特征提取、特征选择、特征对比（分类）等分析流程，最终将识别到的异常情况进行实时预警。要求提供模型选型、搭建及训练过程文档。</p> | | |

| | | | | | | |
|--|--|---|---------------------|--|--|--|
| | | | 盗砍盗伐（人员、牲畜 闯入）推理 | 识别推理人员闯入林区预警、盗砍盗伐违法信息预警、牲畜闯入林区预警等推理识别工作，识别信息同步至巡护管理平台当中。推理系统利用 AI 服务器算力，进行视频数据的预处理、特征提取、特征选择、特征对比（分类）等分析流程，最终将识别到的异常情况进行实时预警。要求提供模型选型、搭建及训练过程文档。 | | |
| | | | 红外成像推理 | 利用无人机红外成像手段、对日常巡护工作进行预警管理。温度识别，冬季要求 15 度至 150 度、夏季要求 30 度至 150 度识别区间。 | | |
| | | 巡 护 管 理 及 应 急 处 置 管 护 系 统 | 涉林事件管理平台 | 用户管理、账户管理、林业事件处置（预防预警、预警行动、预警处置）、应急调度（事前准备、现场分析、指挥调度）、应急调度（事前准备、现场分析、指挥调度）、历史识别数据、图像比对、权限管理、大屏主页、系统设置、日志管理、人员管理等。 | | |

| | | | | | | |
|----|-------|--|----------|--|----|--|
| | | | 机场综合管理平台 | 大屏主页、无人机管理、识别数据查看。 | | |
| | | | 微信小程序 | 登陆/注册、报警信息推送、个人中心、位置引导。 | | |
| | | | 小程序消息推送 | 短信推送, 公众号推送/小程序推送。 | | |
| | | | 安装培训 | 供应商负责施工安装、现场培训 ≥ 5 次、远程培训 ≥ 10 次, 效果欠佳需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沟通增加培训场次。 | | |
| 9 | 无人机培训 | | | 25kg 以内无人机的 CAAC 培训, 培训时间 ≥ 25 天。 | 3次 | |
| 10 | 小型无人机 | | | 飞行器裸机重量(带桨叶): ≥ 910 克, 最大起飞重量: ≥ 1050 克。尺寸折叠(不带桨): 长 ≥ 221 毫米, 宽 ≥ 96.3 毫米, 高 ≥ 90.3 毫米, 轴距: 对角线 ≥ 380 毫米。最大上升速度: ≥ 6 米/秒(普通挡); ≥ 8 米/秒(运动挡), 最大抗风速度: ≥ 12 米/秒,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 6000 米(空载飞行), 最长飞行时间(无风环境) ≥ 45 分 | 1台 | |

| | | | | | | |
|----|-----|--|--|--|-----|--|
| | | | | <p>钟，最大续航里程≥ 30公里， 工作环境温度：-10°C至40°C， 夜航灯：无人机内置。配置广角相机影像传感器。单张照片拍摄 拍摄：≥ 2000万像素，全景拍照： ≥ 2000万像素（原始素材）。云 台稳定系统：三轴机械云台（俯仰、 横滚、平移），视角：水平$\geq 90^{\circ}$， 垂直$\geq 103^{\circ}$。侧视测距范围：0.5 米至25米，有效避障飞行速度： ≤ 15米/秒，最大信号有效距离 （无干扰、无遮挡）：≥ 15公里，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有干扰）强干 扰（密集楼宇、居民区等）：≥ 3 公里。电池容量：≥ 5000毫安时， 标称电压：12伏，输出功率≥ 100 瓦。本次配备四块电池。</p> | | |
| 11 | 发电机 | | | <p>额定输出功率：$\geq 6.0\text{kw}$，调压器 (AVR)电压自动调节，机油过少自 动保护，电流过流保护，大容量油 箱，工作时间长，框架式机架，提 供全面保护，易于运输和保存。排</p> | 10台 | |

| | | | | | | |
|----|-----------|--|--|---|-----|--|
| | | | | 量 $\geq 420\text{cc}$ ，燃油消耗率不低于 0.52L/kw.h，连续运行时间 $\geq 8\text{h}$ ， 运行噪音 $\leq 76\text{dB(A)}$ 。 | | |
| 12 | 潜水泵 | | | 功率 $\geq 1.1\text{KW}$ ，电压220v、流量控 制 $\geq 12\text{m}^3/\text{h}$ 、扬程 $\geq 12\text{m}$ 、口径 \geq 40mm、要求产品材质为不锈钢。 | 10台 | |
| 13 | 风力灭火机 | | | 燃油:25:1混合油动力:功率: \geq 3.5kw/6800r/min; 风量: \geq 0.3m ³ /s 灭火距离 $\geq 2.2\text{m}$ 形式: 单杠风冷两冲程。 | 20台 | |
| 14 | 巡护摩托车 | | | 外形尺寸: $\geq 1990 \times 790 \times 1050$ ，整 备质量 $\geq 120\text{KG}$ ，额定载客2人， 轴数2轴，轴距1280mm，燃油种 类:92#汽油，符合国家标准。 | 5辆 | |
| 15 | 割灌机 | | | 单缸风冷，四冲程，92#汽油、最 大输出功率 $\geq 0.7\text{KW}$ 、最大噪音 \leq 110db (A) | 10台 | |
| 16 | 森林防火语音提示器 | | | 1. 杆体:抗腐蚀金属杆(1)尺寸:高 度不低于3.5m,主杆体最小直径不 小于8cm;(2)材质:不锈钢, (3) 防雷:需配备避雷针;2. 供电:太阳 | 5个 | |

| | | | | | | |
|--|--|--|--|--|--|--|
| | | | | <p>能供电(1)光伏电板：额定功率$\geq 240W$；由2块$\geq 120W$的太阳能组件串联而成。(2)蓄电池：免维护宽温胶体太阳能专用蓄电池，额定电压12V；(3)太阳能控制器：额定电压12V/24V，静态功耗：$\leq 10mA$，控制模式，支持铅酸电池、锂电池充电，具有蓄电池反接保护、电池板反接保护、电池板超压保护、过温保护、负载短路保护、负载过流保护等功能。3.LED显示屏：室外防水显屏(1)尺寸：不小于16mm*32mm*2；(3)色彩：红色；(4)控制器：RJ45防水接口，文字多屏显控、移动显控；4. 声音光警示器：(1)光闪警示：(2)语音警示：功率：3~5W；(3)防护外壳：；</p> <p>5. 摄像机：枪型机或球击型(1)图像传感：COMS传感(2)图像分辨率：≥ 200万像素(水平1920*垂直1080)；(3)光学变焦：≥ 4</p> | | |
|--|--|--|--|--|--|--|

| | | | | | | |
|--|--|--|--|--|--|--|
| | | | | <p>倍光学电动变焦；（4）红外补光：可支持日夜切换，可夜间红外补光，补光距离$\geq 10m$；（5）数据存储：$\geq 128G$；（6）峰值功率：$\geq 15W$；（7）车辆观测：支持对车辆闯入观测区车形的AI识别，以及自动拍照和短视频取证、存证；（8）人员观测：支持对人员闯入观测区人形的AI识别，以及自动拍照和短视频取证、存证；（9）视频存储：支持人、车闯入抓拍取证视频本地存储，自动FIFO机制覆盖存储；本地录像存储，实现24小时不间断监控，5天滚动式存储；（10）远程喊话：支持移动端APP或云端远程警示喊话；（11）远程对讲：支持移动端APP或云端远程双向语音对讲；（12）图片存储：支持人、车闯入抓拍取证图片本地存储，自动FIFO机制覆盖存储；（13）流量计数：支持对闯入观测区的人员及车辆进行计数统计；（14）远程</p> | | |
|--|--|--|--|--|--|--|

| | | | | | | |
|--|--|--|--|--|--|--|
| | | | | <p>调看：支持 APP 或云端远程调看` 取证图片或视频影像，按时间轴倒序调看；（15）数据上云：支持取证图片和视频自动传输上云，支持云端取证存储；（16）数据导出：支持现场 TF 卡取卡导出数据；</p> <p>6. 供电：市电供电（1）电源电压：AC220V ；（2）电源频率：50Hz（3）电源保护：应配置不小于 100W 的短路保护器（空开）；</p> <p>7. 控制主机：智能测控管理主机 （2）语音接口：应支持音频输入/输出；（3）通信接口：应支持 10/100M 以太网接口，接入摄像机；应支持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 4G 通信(可选)及 Nano-SIM 卡接口；（4）远程升级：应支持固件远程升级、参数更新和远程测控；</p> <p>8. 防护箱：野外金属防护箱。</p> | | |
|--|--|--|--|--|--|--|

| | | | | | | |
|----|--------|--|--|--|-----|--|
| 17 | 森林防火监控 | | | <p>一、≥ 3米标准监控杆（含底座预制件、吊装支架）。二、≥ 500万6寸高速球机：传感器靶面：$\geq 1/2.7$" 最高分辨率：$\geq 2880*1620$倍；三、硬盘$\geq 6T*3$（对原有野生动物监测系统扩容）四、太阳能组件$\geq 200w$ 光伏板、$\geq 80A$；H 电池$\geq 1000W$ 一体控制器 3 套，抱杆安装 五、防水机柜 3 个$\geq 660*500*400$ 六、接入交换机 5 口 POE 七、VR 眼镜≥ 1 个、需实现与前端现有摄像头联动接入，实现对前端摄像头的控制以及摄像头切换管理。平台 CPU：\geq高通骁龙 835，内存：$\geq 4GB$，闪存：$\geq 32GB$，WIFI：2x2 MIMO 802.11 b/g/n/ac，2.4G/5G 双频，显示：分辨率$\geq 4K$ 分辨率 3840x2160，快速液晶屏刷新率：$\geq 75Hz$、光学 FOV：101 度透镜、传感器：≥ 9 轴，电池容量：$\geq 3500mA$，佩戴方式：支持佩戴眼镜，交互：手柄 3DOF 手柄。</p> | 3 套 | |
|----|--------|--|--|--|-----|--|

| | | | | | | |
|----|------|--|--|---|-------|--|
| | | | | 七、测试安装、需要与原有野生动物观测平台、烟火推理识别、盗砍盗伐识别系统实现接口互通，视频数据整合至一个平台进行管理。 | | |
| 18 | 巡护服 | | | 冬季棉服：纯棉面料/防静电内胆/防静电里布/带帽子/均码。面料舒适，双开拉链，可拆卸内胆，方便清洗，内胆防静电，帽子可拆卸，腰部防风抽绳，防风。夏季巡护服：涤棉帆布面料、前后反光条设计。 | 280 套 | |
| 19 | 反光马甲 | | | 尺寸：XL 制服呢/渔网布面料柔软，前后反光，透气性强。甲醛含量(mg/kg)≤75，pH值4.0~8.5之间。 | 280 套 | |
| 20 | 户外装备 | | | 水壶≥23.5*12cm，≥1200ml、316不锈钢保温杯：内胆304不锈钢，外壳201不锈钢，≤12/24小时保温。望眼镜：195*180*60mm、重量860g、≤放大倍率≥20倍、目镜直径≥28mm、FMC宽带光学镀膜、物镜直径≤50mm、BAK4棱镜材质、出瞳距离≥2.5mm、调节放肆：中央 | 100 套 | |

| | | | | | | |
|----|-----|--|--|---|----|--|
| | | | | <p>调焦。绳索：涤纶，加钢丝，2个钩子拴好，拉力800公斤-~1吨、20米长，10毫米粗。多功能铁锹：3GR13马氏体锰钢多节；72x14CM，含镁棒、小刀、螺丝刀、铲头。急救包：52*35*19cm、纱布剪刀15*7cm、金属镊子、胶布：无纺布1.25CM*3.3M、16.5*11.3cm尿素+水冰袋、丁腈手套、吸毒器、卡扣止血带、PBT绷带、10PCS别针、无纺纱布片、三角绷带、刺痛缓解垫、酒精片等。背包：21*13*5cm牛津布。</p> | | |
| 21 | 照相机 | | | <p>最大像素数：≥2500万，有效像素：≥2200万；最高分辨率：≥6000×4000 高清摄像：4K超高清；镜头分类：单反镜头；显示屏类型：触摸屏，旋转屏，显示屏尺寸：≥3英寸；闪光灯类型：内置，支持外接闪光灯(；存储卡类型：SD/SDHC/SDXC卡（兼容UHS-I），配置128G存储卡；电池类型：锂</p> | 2个 | |

| | | | | | | |
|----|-----|--|--|--|------|-------|
| | | | | 电池。 | | |
| 22 | 对讲机 | | | 数字对讲机信道间隔 12.5KHz 监听 / 低电量提示 / 双模通信模式, 频率稳定度+1.5ppm, 4 个区域共 64 信道 / 发射高低功率选择。模拟模式发射功率 High: $\geq 4W$ 。在线升级功能 / 模拟亚音频 (QT) 频率范围 400-470MHz。数字亚音频 (DQT) 功能。信道容量 64 (4 个区域)。工作温度 $-30^{\circ}C$ - $+60^{\circ}C$ 。额定音频功率 $\geq 1W$ 。 | 30 个 | 提供核准证 |